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ST天马

公告编号：2019-134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今日获悉，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北恩施中院”)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星河”)与湖北天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乾”)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违约一案，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https://paimai.jd.com>)发布了拍卖公告，将公开拍卖喀什星河持有的本公司 250,973,000 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13%，占喀什星河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0.5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

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973,000 股股票(证券代码：002122，证券简称：*ST 天马，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该股票已质押给申请执行人湖北天乾)

2、拍卖时间：

2019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起至 2019 年 10 月 11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3、拍卖价格

起拍价(展示价)：481,868,160 元，保证金：96,373,632 元，增价幅度：2,000,000 元(取整数)及其倍数。

注意事项：(1) 以 2019 年 10 月 10 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即 MA20)乘以股票总股数为起拍价。(2) 上网挂拍至开拍前对外公示价格为 2019 年 9 月 6 日当天当只股票的收盘价乘以总股数，该价格为展示价格，非实际价格。

(3) 因股票总价值较高，参拍出价需慎重，一旦竞买成功，悔拍将承担严重不

利后果。

4、竞买人条件

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

如参与竞买人未开设京东账户，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须在竞买开始前（并且在受托人报名前）向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办理委托材料（随带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等），经法院确认后可参与竞买；竞买成功后，竞买人（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须与委托代理人一同到拍卖法院办理交接手续。如委托手续不全，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特别提示：如若家庭成员共同竞买，需在竞买开始前一同到拍卖法院办理委托手续）。

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 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 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法院提出申请，并应当按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在此期间，本院应当依法中止拍卖程序。

5、拍卖方式

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即：在此次拍卖活动结束前，有竞买人出价的，竞价时间自该出价时点顺延五分钟。竞买人的出价时间以进入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服务系统的时间为准。

6、优先购买权申报方式

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网络竞价开始前三日向拍卖法院提交有效证明，经法院确认后才能以优先购买权人身份参与竞买；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对本标的物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优先购买权人参与竞买的，可以与其他竞买人以相同价格出价，没有更高出价的，拍卖标的物由优先购买权人竞得。顺序不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拍卖标的物由顺序在前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顺序相同的优先购买权人以相同价格出价的，拍卖标的物由出价在前的优先购买权人竞得。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如上述程序完成，喀什星河持有公司的股份将减少 250,973,000 股，变为持有 105,027,000 股，拍卖后喀什星河持有公司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4%，这将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本事项暂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与经营。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